

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场行为的通知

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：

为认真落实《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》之规定，进一步规范评审专家进场行为，严肃工作纪律，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评审专家接到抽取系统发出的参与项目评审语音后，应确认是否参加评审；如参加评审活动，应在规定时间内（一般项目上午 10:00 前，下午 15:00 前）到达评标区，凭身份证通过门禁完成身份识别，自动获取相应评标室，进入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；如已确认参加评审，但因临时有事实在无法参加，应立即拨打电话取消自己评审活动，专家抽取系统将自动补抽专家；如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到达评标区，门禁系统将自动认定为迟到，专家抽取系统自动补抽专家，并由南召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在网站预警栏予以公示。本通知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。



2025 年 7 月 1 日